

证券代码：833636

证券简称：邦瑞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郑济宁（董事长邱磊出差，主持人由半数以上的董事推举产生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941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2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邱生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邱生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邱生才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邱磊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邱磊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邱磊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郑济宁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郑济宁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郑济宁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郑高山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郑高山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郑高山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静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陈静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陈静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艳芳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吴艳芳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监事会标准执行。吴艳芳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瑞军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于 2018 年 5 月 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张瑞军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。薪资按照第一届监事会标准执行。张瑞军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，公司已将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4,006,790.23 全部使用完毕，涉及变更募集资金金额为 815,617.28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由用于公司关键项目“燃煤灰分、水分、热值在线测量仪”的产品化的资金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94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6 日